

备案前公示情况说明

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办法》的要求，现将我公司拟备案的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及编制说明上传到内江市卫生计生执法支队网站征求意见（2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人：宋军 联系电话：13684063508

邮箱: 343922177@qq.com

四川饭统生物食品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1年05月18日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企 业 名 称		四川饭统生物食品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镇西镇正荣街 30 号 1 幢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负 责 人	宋 军	手 机 号 码	13684063508
食 品 标 准 名 称	冰 粉	标 准 编 号	Q/FTS0002S-2021
标 准 发 布 日 期	2021-05-18	标 准 实 施 日 期	2021-06-19
适 用 的 食 品 类 别		蔬菜制品、复合调味料、豆类制品、水果制品、坚果及籽类制品	
是否 为 集团 公司 备 案		否	
适 用 单 位		四川饭统生物食品有限公司	
网 上 公 示 情 况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指标	食 品 安 全 项 目 及 指 标 值	蔬菜制品：铅（以 Pb 计）/（mg/kg）≤0.95 复合调味料：铅（以 Pb 计）/（mg/kg）≤0.95 豆类制品：铅（以 Pb 计）/（mg/kg）≤0.45 水果制品：铅（以 Pb 计）/（mg/kg）≤0.95 坚果及籽类制品：铅（以 Pb 计）/（mg/kg）≤0.18
		依 据 的 食 品 安 全 国 家 标 准、四 川 省 食 品 安 全 地 方 标 准 名 称，对 应 的 项 目 及 指 标 值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铅（以 Pb 计）/（mg/kg）（蔬菜制品）≤1.0 铅（以 Pb 计）/（mg/kg）（调味品）≤1.0 铅（以 Pb 计）/（mg/kg）（豆类制品）≤0.5 铅（以 Pb 计）/（mg/kg）（水果制品）≤1.0 铅（以 Pb 计）/（mg/kg）（坚果及籽类）≤0.2
		其 他 说 明	无
	其 他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企业标准中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是否符合相应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 ☒ 符合 ☐ 不符合	
本企业 对 报 备 的 企 业 标 准 及 其 资 料 的 真 实 性、合 法 性 负 责。如 有 不 实 之 处，本 企 业 愿 承 担 全 部 法 律 责 任。			
企 业（盖 章）：  企 业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负 责 人 签 字：宋军 2021 年 05 月 18 日		备 案 登 记 情 况：	

上述备案的食品安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项目及指标说明

本食品安全企业标准适用的食品类别为：蔬菜制品、复合调味料、豆类制品、水果制品、坚果及籽类制品，其安全性指标对应执行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本企业通过对原料产地筛选、品质严格质控，工艺改进及生产过程规范等措施，结合多次产品检测，现将铅指标定为：

蔬菜制品：铅（以 Pb 计）/（mg/kg） ≤ 0.95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蔬菜制品：铅（以 Pb 计） ≤ 1.0 mg/kg 的规定。

复合调味料：铅（以 Pb 计）/（mg/kg） ≤ 0.95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调味品：铅（以 Pb 计） ≤ 1.0 mg/kg 的规定。

豆类制品：铅（以 Pb 计）/（mg/kg） ≤ 0.45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坚果及籽类：铅（以 Pb 计） ≤ 0.5 mg/kg 的规定。

水果制品：铅（以 Pb 计）/（mg/kg） ≤ 0.95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水果制品：铅（以 Pb 计） ≤ 1.0 mg/kg 的规定。

坚果及籽类制品：铅（以 Pb 计）/（mg/kg） ≤ 0.18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坚果及籽类：铅（以 Pb 计） ≤ 0.2 mg/kg 的规定。

企业（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05 月 18 日

